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抗日戰爭史料叢編 第一輯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抗日戰爭史料叢編

第一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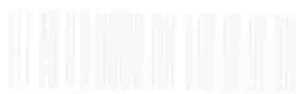
91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1566496



T1566496



民國時期文獻
保護計劃

成果

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受降工作報告書

一九四五年鉛印本

第九十一冊目錄

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受降工作報告書	一
廣東受降紀述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廣州行營參謀處	七七
抗戰損失調查委員會組織規程 抗戰損失調查辦法及查報須知 行政院抗戰損失調查委員會	二五五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度戰區各級教育機關損失情形及政府辦理救濟狀況 教育部統計室	三〇三
抗戰兩年來湖北省公私損失統計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	三一九
廣西省抗戰損失調查統計 廣西省政府統計室	五〇七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受降工作報告書

中國陸軍第三方面軍上海區受降報告書

目 錄

概 述

一、設立前進指揮所

附：前進指揮所職務暫行分配表

二、召見日方代表

附：談話紀錄

三、接收飛機場

四、召見松井太久郎

附：召見紀錄

五、組設受降事務辦公處

附：受降事務辦公處辦事簡則

六、解除日軍武裝

附：日軍繳械情形一覽表

七、組織接收日軍軍品委員會

附：接收日軍軍品委員會編組名冊

續收京滬區降敵主要軍品統計表

八、武器及軍品之接收

中國陸軍第三方面軍京滬區受降報告書目錄

附：收繳上海日軍武器之倉庫地點表、

車輛船舶兵器彈藥接收場所一覽表

軍用動物接收場所一覽表

接收場所位置圖

九、飭日方司令部改爲善後連絡部

十、成立上海日僑管理處

附：日僑管理處組織規程

上海日本居留民自治會組織

日僑編組管理辦法

日僑管理處工作實施計劃表第一種第二種

日僑戶口保甲編查統計表

日僑技術人員統計表

十一、日軍徒手官兵之處理

附：集中營收容徒手官兵概數表

十二、刊發日文改造日報

十三、成立新聞聯絡組

附：新聞聯絡組組織辦法

新聞聯絡組編制表

十四、成立黨政軍聯席會報

附：上海市黨政軍聯席會報辦法

上海市第一二次黨政軍聯席會報紀錄

十五、組織敵產審議組

附：上海市敵產接收審議組組織章程

十六、組織逆產清理委員會

附：上海地區逆產清理委員會第一次籌備會議紀錄

十七、收繳日僑財產

附：日僑財產處理辦法

獎勵日僑自動呈繳財產辦法

第一批遣歸日僑檢查辦法

日僑受檢須知

十八、獎勵密報敵僑逃避財產

附：獎勵密報敵僑財產人員條例

十九、調處工潮督促復工

二十、簽發接收命令

附：簽發黨政機關接收日方產業文件一覽表

直接接收之產業一覽表

二十一、組織接收工作清查組

中國陸軍第三方面軍京滬區受降報告書

概述

抗戰八載，敵寇乞降，卒致強暴屈膝，正義伸張，瀚雪百年恥辱，躋於一等強國，舉世同慶，國人騰歡，職奉 命主持京滬地區受降事宜，委付重大，任務艱鉅，深覺臨深履薄，未敢稍懈，除督勉部屬外，并積極準備，妥慎進行，首先派定人員，組織前進指揮所，由張副司令官雪中爲主任，率領人員於九月四日飛滬辦公，該員等抵滬後，即日召見上海日軍代表，面交備忘錄，規定準備事項，令知提呈表報，開始掃雷工作，并對地方治安，公用事業，及盟僑財產，確實維護，職於七日到滬，略作部署及指示，因參加中國戰區受降典禮，及向何總司令請示要公，於八日赴京，十日返滬，十一日召見日軍第十三軍司令官松井太次郎中將，面授第一號命令，指示解除武裝，接防，及一切接收事項之規定，嗣空運部隊陸續到滬後，由十三日起逐漸接收上海防務，進而推展至蘇嘉太區，并解除其武裝，至於軍品之接收，則組織軍品接收委員會，由張副司令官主持，另請市黨部，市政府，淞滬警備總司令部派員會同實施，關於黨政之接收，則由錢市長主持組織黨政接收委員會，負責辦理，凡屬黨政，經濟，文教，社會各部門之接收，統由該會核定報由本部轉令日方遵辦至日僑及日方徒手官兵經指定地區集中後，日僑則按保甲組織，并規定自治辦法，徒手官兵則利用其原有系統，飭由其官長管理，由本部組織日僑及日俘管理處，分別指導督飭之，又刊行日文改造日報，以爲再教育，而改變其軍國主義之侵略思想，爲求接收工作之集思廣益，及黨政軍之配合一致，經成立黨政軍聯席會報，對於敵僞產業之處理，分別組織審議組，及清理委員會，由市政府及軍統局分負其責，又獎勵密報敵僞財產之逃避者，調處日方工廠之勞資糾紛等工作，皆循序舉辦，施行以來，均稱順利，其中以接收工作爲最繁複，故對此種工作特別慎重從事，關於黨政之接收凡一切中央或地方機關之請求接收者，均須報經黨政接收委員會核准，函請本部，本部始簽發命令，飭日方移交，如此則可避免重複爭執，其直接請求者，一律不予許可，自行政院上海區敵僞產業處理局成立後，本部軍品接收委員會即日結束，改組爲軍品接收處，留少數人員辦理軍品接收之未了事宜，黨政接收委員會亦即結束，將數有業務統移處理局繼續辦理（關於南京受降奉命由新六軍直接秉承陸總部指示辦理故未列入）茲將上海區辦理受降情形分別敘述如次。

一 設立前進指揮所

敵人投降後，本部奉 命主持京滬地區受降事宜，遂於九月四日派由張副司令官雪中，徐總參議祖貽，率領所要人員飛滬，遵照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八月二十二日命令之規定，於上海設立前進指揮所，并分別通知日本第六軍軍長石川及第十三軍軍長松井

知照，到滬後暫在華懋飯店，開始辦公，（附職務暫行分配表）又為監督及迅速執行南京地區接收工作起見，特令前進指揮所分駐京一部，派由鄭副司令官洞國主持，仍由前進指揮所統一指揮，嗣奉何總司令電示南京受降工作由陸總部直接指揮新六軍辦理故將指揮所改為南京連絡組駐陸軍總部前進指揮所，受冷副參謀長欣之督導，辦理受降工作之聯繫請示事務。

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前進指揮所職務暫行分配表

組 一 第										參軍	高少	副中	總中	副中	職
繪圖員	第四處參謀	第三處科長	第二處科長	第二處科長	第一處科長	兵站部參謀長	少將	兼組長	簡二	階	級參謀	參謀	參謀	司令官	職級
于國田	王浚	李衛士	劉宏德	龍佐良	何以鳴	李元凱	張玉麟	曹大中	林日藩	李元凱	徐祖詒	張雪中	張雪中	張雪中	姓名
繪圖兼辦指揮所收發	負責通信聯絡工作	負責洽辦受降及部隊分配工作	負責情報收集及日語翻譯工作	負責情報收集工作	負責洽辦部隊補給及運輸事項	主辦軍事方面工作	辦理臨時指派工作	辦理臨時指派工作	辦理臨時指派工作	承司令官副司令官之命主持本所一切日常事務	承司令官之命勳贊副司令官處理本所一切工作	承司令官之命主持指揮所一切事宜	承司令官之命主持指揮所一切事宜	承司令官之命主持指揮所一切事宜	職

組 絡 連 京 南				組 二 第						
第四處科長校	上	高少	高少	副	譯	祕軍	主任簡	軍	軍	軍
		級參	參兼	官	電	書簡	書簡	二	二	二
		謀將	組長		員	階	階	階	階	階
劉森雲	王御之	林秀榮	宋紹椒	王鴻儒	嚴勵	劉奇彪	鍾祥鰲	何克昌	胡靜如	胡靜如
			駐陸總部前進指揮所受冷副參謀長欣之督導	雜務及給養	會計出納及庶務	譯電	譯電兼典守印信	主辦機密文件之撰擬及社會文化聯繫工作	主辦外事及英文翻譯工作	主辦黨政及社會方面之聯繫及總務工作

二 召見日方代表

指揮所於四日上午八時到滬後，即於下午五時由張兼主任雪中召見日本第十三軍代表士居明夫中將參謀長等五人談話，而交備忘錄，飭其迅速準備提呈上海軍事及軍管理事業等之報告表冊，以便接收，并責成其在未接收前，所有一切地方治安秩序及公用事業之維持，仍應由日方負完全責任，茲將談話紀錄附錄於後

第三方面軍前進指揮所第一次正式召見日本第十三軍代表士居明夫中將參謀長等五人談話紀錄。

地點：上海南京路華懋飯店。

時間：中華民國卅四年九月四日午後五時。

張副司令官問：本人第三方面軍副司令官陸軍中將張雪中，代表第三方面軍司令官湯恩伯，遵照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將軍

命令，規定接收京滬區日軍投降事宜并先於上海派出前進指揮所由本人代表主持現以中字第四號代電送致貴官希即查收轉交貴軍長。

士居明夫中將參謀長答：敬謹收領（簽寫收領證）

問：請問貴官是否係松井將軍全權代表，請將證書送閱。

答：不及攜呈，當即補送

問：所有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先後向貴軍崗村將軍所提備忘錄所令準備文件報告表冊屬於貴軍範圍者是否已經準備齊全（包括上海兵力配備海空軍設備，器材，各種軍管理事業，倉庫，糧食，公產等）請將表冊交出至於交接防務及各種接收方法，將用書面或口頭告知，請另候通知，關於各項細部問題將陸續派遣各部門人員與貴軍分項洽商。

答：所有貴方備忘錄所要文件，均已齊備，明早七時，可以全部送到。

問：所有上海市及市郊在未經本軍接收前，一切地方治安秩序及公用事業（如水電電話電車公共汽車等）之維持應由日軍完全負責

答：地方治安及公用事業在貴軍未接收前，自應負責維持，唯以目前燃料（煤）缺乏，供應不免缺陷，除盡力外似應請求節約方法，仍望貴軍早日蒞滬以輕擔負。

三 接收飛機場

為便於空運部隊着陸經通知日方先行移交上海飛機場日方復稱可立即交出，惟詳細手續仍須商洽辦理，當於九月六日通知空軍第二地區章司令傑商同美軍聯絡官狄拔司上校接收，并飭九十四軍最先到達之一個營，暫歸章司令指揮，擔任機場警備勤務。

四 召見松井太一郎

● 職於九月七日到滬，略作部署後，因參加中國戰區受降典禮，及向何總司令請示要公於八日飛京，十日返滬，十一日召見日本第十三軍司令官松井太一郎中將面授第一號命令，并指示關於接收事項之規定，詳細情形如召見紀錄，茲不贅述，（附召見松井太一郎紀錄）

司令官召見松井太一郎面授命令指示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十一日午後二時

地點：上海第三方面軍司令部司令官辦公廳

受降主官 湯司令官

列 席

張副司令官雪中 牟軍長廷芳 徐總參議祖詒 王參謀長光漢 李副參謀長元凱 林高級參謀日藩 胡秘書主任

靜如 李秘書宗瀛

授降代表

美博義少將 狄拔司上校 司特保上校 馬上校（九四軍聯絡官） 中尉

第十三軍司令官陸軍中將松井太久郎 第十三軍參謀副長陸軍中將土居明夫 第十三軍參謀副長陸軍少將川本芳太郎 上海方面根據地隊司令官海軍少將森德治 通譯陸軍囑託村邊繁一

司令官指示

紀錄胡靜如

一、九月九日午前九時岡村大將在南京向中國戰區 蔣委員長特派代表中國陸軍總司令何應欽上將已簽訂降書你知道嗎

二、自日皇接受波次坦會議宣言對同盟國投降以後何總司令會以備忘錄多件送致岡村甯次將軍不知已轉令貴官遵照否

三、關於一切解除武裝及各項接收辦法規定已很詳細以後應遵照切實辦理

四、余奉 命接收京滬地區關於南京接收任務已在京召見日第六軍軍長十川次郎已當面詳細規定茲將滬區接收辦法指示如次：

1 關於上海地區軍事接收派九十四軍擔任由牟軍長廷芳負責

2 部隊已陸續運到自十二日起將陸續開始接收在部隊尚未接防地區仍由日軍照常擔任警戒維持治安秩序

3 關於收繳武器及軍品由九十四軍負責其他一切接收工作將由市政府負責仍由本司令官下達命令執行之

4 關於其他部門接收工作決組織接收委員會由市長任主任委員至如何接收及接收步驟由委員會提出計劃再行令知惟軍事以外之業務部門較為複雜非一時所能接收完畢一切公用事業在未接收前仍應繼續勿使中斷

5 公營事業各項財產及物資等在未接收前不得移動

6 技術職工應照常工作接收以後當按各該主管機關考核結果或予僱用

7 日方官兵自衛武器問題俟奉 總司令何命令規定再行令知

8 居留民問題候與市政府商定妥善辦法再行令知

9 日官兵糧食准暫保留日方現存軍糧分配食用仍應將存儲數量及倉庫地點造冊詳報以憑派員查看如有不敷當另籌補給至副食品

當給與代金或現品

授與滬字第一號命令

松井親受并呈送印領

五、關於接收詳細手續指派徐總參議祖詒及牟軍長廷芳與日方詳商并規定

六、日方如有意見准以書面提申

松井答詞

命令及指示已全部明瞭當敬謹接受并切實負責遵照執行（松井等退席）
授與命令及指示并答詞歷時三十分鐘（完）

五 組設受降事務辦公處

受降事務本極繁複，而上海方面日軍配備之兵力又衆，爲求受降事務週密詳盡，並專責守起見，遂組設受降事務辦公處，以徐總參議祖詒爲主任，專主其事，下設三組分別執行業務，各組組長及其執掌，詳辦公簡則，辦理以來，尙稱有條不紊，（附受降事務辦公處辦公簡則）

受降事務辦公處辦公簡則

一、本處任務專爲辦理受降事務任務重大時間急迫故本處辦公簡則應適應事實需要訂定之
二、本處辦事系統如表示：

司令官

主任徐總參議祖詒

副司令官

第一組（兼組長李副參謀長元凱）
第二組（兼組長胡主任秘書靜如）
聯絡組（兼組長林高級參謀日藩）

三、本處之職掌分酌如次：

A 主任承 司令官之命督導各組處理本處一切事宜

B 第一組職掌如左

- 1 關於接收部隊之調遣配備事宜
- 2 關於日軍繳械後之處置管理事宜
- 3 關於軍需物品接收之處置事宜
- 4 關於一切有關軍務事宜

C 第二組職掌如左

- 1 關於黨務及社會方面之聯繫事宜
- 2 關於有關受降之黨政經濟交通文化文件之處理
- 3 關於本處文件之收發事宜